

证券代码：603588

证券简称：高能环境

公告编号：2025-036

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高能环境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于会议召开5日前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2025年6月1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卫国先生主持，全体董事认真审阅了会议议案，全部9名董事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对会议议案进行了表决。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会议就下述事项作出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控股孙公司业绩承诺补偿进展的议案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取得明确同意的意见：本次业绩承诺补偿及股权转让是基于客观经营现状做出的合理调整，方案内容公允、合理，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，充分考虑并保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我们同意该议案，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此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详情请见同日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高能环境关于控股孙公司业绩承诺补偿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8）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经营范围、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此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详情请见同日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高能环境关于调整经营范围、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9）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制度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本次部分修订后的公司制度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详情请见同日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高能环境关于修订公司制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0）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本议案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通过。

此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详情请见同日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高能环境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1）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详情请见同日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高能环境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2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6月11日